

证券代码：002996
债券代码：127068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公告编号：2023-012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对应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67号)的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83,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为830万张，期限6年。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1,049,122.6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18,950,877.36元。上述募集资金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2年08月19日出具了众会字〔2022〕第07698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的制度。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和监管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19年4月17日经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公司及顺博合金安徽有限公司（下称“安徽顺博”）已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江北支行分别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于2022年8月31日与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设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及安徽顺博、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及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该三份协议内容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拟定，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并严格履行。

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	银行名称/机构名称	银行账号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分行	8111201013500554711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分行	023900285410608
顺博合金安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江北支行	31051401040011148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安徽马鞍山顺博合金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一期)40万吨再生铝建设项目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过程中,严格履行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了专款专用。

三、 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无结余资金。为便于公司管理,公司开设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相关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30日